

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承辦人：賴佳伶
電話：04-22289111-17406
傳真：04-22202977
電子信箱：charlene4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安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人給字第10400023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病後人生」一站式服務網，提供生活相關權益資訊
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4年度處長及副處長研習班第1期課程手冊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病後人生」一站式服務網 (<http://afterthatday.blogspot.com/>)，以主題方式介紹醫療急救、理賠給付及社會福利等病後處理事項，用故事或新聞報導描述情境，並整合相關單位的醫病補助及給付資訊，為增進員工個人權益保障之認知，請轉知同仁自由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處給與科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

電 2015-03-25 文
交 09:45:37 章

